松城政发〔2026〕53号

城子乡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各行政村：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赤峰市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松山区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工作要求，为切实加强我乡林草资源保护管理，严厉打击毁林毁草行为，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任务

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要充分借鉴自治区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的成功经验，结合国家森林督查和草原变化图斑核查处置整改工作要求，对毁林毁草问题依法予以严厉打击。具体任务包括以下六个方面：

（一）依法严厉打击毁林毁草行为。依照《森林法》、《草原法》等法律法规，以国家下发的卫星遥感判读图斑、地方日常监管、舆情反映、群众举报等为主要线索，开展全面自查，从严从快查处2022年以来各类毁林毁草问题，严肃追究违法主体责任人和涉案人员责任，坚决遏制毁林毁草重特大案件的发生。同时，对涉及重大问题的要向前追溯。

（二）全面清理整治临时占用及矿山企业非占问题。全面清查2018年以来已批准的各类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草地到期归还、恢复林草生产条件及林草植被情况。全面清查2021年以来各类矿山企业违规违法破坏林地草地查处整改、恢复林草生产条件及恢复植被情况。

（三）全面回收林草资源。乡政府将依法依规回收被破坏的林地和草地资源。严格按照国土绿化等相关标准和规定，科学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在第一个造林（种草）季恢复林草生产条件和林草植被。

（四）清理纠正违法违规政策文件。城子乡将全面梳理涉林涉草文件，坚决纠正违法违规内容，确保现行的法规政策与上位法保持一致，不跑偏、不变形、不走样。

（五）彻底清查巡察、督察、审计等反馈问题。各村要全面自查历次市级以上巡视、督察、审计等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及时上报，彻底清零历史遗留问题。

（六）评估专项行动成效。专项行动小组要认真评估总结专项行动成效，推动各村切实加强林草资源保护管理。

二、主要措施

（一）全面清查，不留死角

一是各村要对2018年以来批准的各类建设项目临时占用林地草地到期是否归还、恢复林草生产条件和林草植被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对2021年以来各类矿山企业违法违规占用林地草地是否恢复治理到位进行全面清查。二是各村要对2022年以来发生的未批先占、超范围占用、异地占用并毁坏林地草地、非法开垦林地草地、滥砍盗伐林木等违法违规问题进行全面清查。三是各村要对下发的2024年和2025年各期推送的疑似图斑，经自查确认属于违法图斑进行全面检查。四是各村要对历次市级以上巡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生态审计反馈涉林草问

题，以及2025年以前自查核实问题图斑、自治区破坏草原林地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中未完成的问题案件、图斑进行全面检查。五是各村要严格遵守林长巡林制度，落实好村级林长一个月巡林四次的要求，发现问题及时上报乡林长制办公室。

（二）依法依规，严肃整改

按照边查边改、立行立改的要求依规依法查处整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案件查处到位后，该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的要依法拆除到位，该补办手续的要补办手续到位，该恢复植被的要恢复植被到位。植被恢复要按照“谁破坏、谁负责、谁治理”原则，通过民事公益诉讼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方式，追究违法责任人的责任，限期完成毁损林地草地生态修复；对无责任主体的，由属地人民政府负责恢复植被，短期内无法完成植被恢复的，由区人民政府制定生态修复治理方案，逐年纳入林地草地保护修复和治理计划，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开展生态修复工作，确保恢复治理效果。要严格落实“三个到位”的整治处置要求，并将2024年和2025年各期的疑似问题图斑查处整改各项信息全面、准确录入“林草执法平台”。

（三）全面排查，清理纠正政策

城子乡对涉林草的政策、文件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对排查发现的现行政策、文件与上位法不一致的，坚决纠正违法违规内容。

（四）健全档案，规范管理

按照“一事一案一档”建立核实问题清单和图斑核实数据库，建立健全台账和档案。档案应包括违规违法问题查处、恢复植被、补办林地草地手续、违法违规政策文件清理纠正等相关资料以及台账、数据库等。

三、组织领导

城子乡成立以书记、乡长为组长、副乡长为副组长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负责落实自治区和市林草局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要求，统筹推进全乡专项行动，解决重大事项。（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详见附件1）。各村应调度各方力量高质量推进专项行动，确保专项行动高质量完成。

各村要明确一名联络员，负责与乡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综合协调工作专班对接联络，及时上报专项行动进展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要采取扎实有效措施，主动发现违法问题线索，不等不靠，全面、彻底摸排、查处整改毁林毁草问题，包括但不能仅限于国家林草局下发的各期疑似图斑；要分类稳妥进行处置，属于行政处罚案件要快办快结，涉嫌犯罪的应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要狠抓重大典型案件查处；要紧盯问题清单，逐个问题明确整治责任人、时间表。确保专项行动按期完成。

（二）聚焦重点区域，实施精准打击。要聚焦问题多发、频发重点区域，对生态破坏严重、打擦边球、搞变通、社会舆

论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的毁林毁草问题，以坚决的态度、有力的措施，真抓真管、严抓严管，敢于亮剑、狠抓典型，形成震慑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坚决守住生态安全底线。

（三）加强通力协作，确保整治效果。第一时间向本级林长汇报专项行动部署，争取支持。要主动加强与乡专项行动小组的沟通联系。

（四）强化举一反三，健全长效机制。要充分研判近年来毁林毁草问题发生的规律和特征，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认真查找漏洞，总结经验、举一反三，做到整改一个问题、化解一类风险，完善一项制度、堵住一批漏洞，真正用制度保护森林草原生态资源。

（五）加强舆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要广泛宣传，使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开展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的重要性，自觉支持和配合专项行动。要坚持公开透明，向社会公布专项整治信访举报电话、网站、信箱，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接受社会各方面监督。要开展林草普法宣传活动，形成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良好舆论氛围。

松山区城子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12 日